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購入、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 **Persta Resources Inc.**

(根據阿爾伯塔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95)

###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茲提述Persta Resources Inc. (「本公司」) 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16,000,000股認購股份的公告(「該等公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完成認購事項**

董事會宣佈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完成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日(香港時間)落實。合共16,000,000股認購股份已由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條款及條件按認購價向認購人配發及發行。

## 對股權架構的影響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於(i)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及(ii)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非公眾股東	緊接認購事項完成前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附註5)	股份數目	概約 百分比(%) (附註5)
Aspen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附註1)	181,194,306	50.07	181,194,306	47.95
大連永力(附註2)	60,000,000	16.58	60,000,000	15.88
吉星(附註3)	23,600,000	6.52	23,600,000	6.25
王平在先生(附註4)	593,167	0.16	593,167	0.16
小計	<b>265,387,473</b>	<b>73.33</b>	<b>265,387,473</b>	<b>70.23</b>
其他股東				
認購人	—	—	16,000,000	4.23
公眾股東(不包括認購人)	96,499,047	26.67	96,499,047	25.54
總計	<b>361,886,520</b>	<b>100.00</b>	<b>377,886,520</b>	<b>100.00</b>

附註：

- Aspen Investment Holdings Ltd.持有181,194,306股股份及由吉林省弘原經貿集團有限公司(「吉林弘原」)及長春市麗源投資有限公司(「麗源」)分別擁有約80.78%及19.22%權益。吉林弘原由景元先生(「景先生」)及景先生的兄弟景光先生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麗源由吉林弘原、周麗梅及景月利分別持有約98%、1%及1%權益。
- 大連永力由張鐘先生直接全資擁有。
- 吉星由長春市吉星車用氣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而長春市吉星車用氣有限公司由柳先生及柳先生的配偶張麗君女士分別持有約66.70%及33.30%權益。

4. 王平在先生(「王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持有440,000股股份。王先生的配偶王麗女士(「王女士」)持有153,167股股份。因此，王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被視為或被當作於王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5. 表中若干百分比數值已予四捨五入調整至最接近的小數點後兩位。因此，上表中百分比相加總和未必等於100%。

承董事會命  
**Persta Resources Inc.**  
柳永坦  
主席

卡加利，2021年12月5日  
香港，2021年12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柳永坦先生和王平在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Richard Dale Orman先生、Peter David Robertson先生和Larry Grant Smith先生。